

起訴狀

致 澳門特別行政區初級法院

輕微民事案件法庭法官 閣下

請以正楷字體填寫，並用☑標出選項。

原 告	性別：☐ 男 ☐ 女
姓名／名稱：_____	
證件類別及編號／法人登記編號：_____	
聯絡電話：_____	
聯絡地址／法人住所：_____	

☐ 本案還有_____名原告（詳見當事人資料附頁）	

被 告	性別：☐ 男 ☐ 女
姓名／名稱：_____	
證件類別及編號／法人登記編號：_____	
聯絡電話：_____	
聯絡地址／法人住所：_____	

☐ 本人對此不知悉，請求法庭協助查找被告的聯絡地址，原因如下：	

☐ 本案還有_____名被告（詳見當事人資料附頁）	

☐ 借款（沒有執行名義） ☐ 貨款

☐ 交通事故賠償 ☐ 承攬（工程款）

☐ 租賃 ☐ 佣金

☐ 管理費（沒有執行名義） ☐ 電話費 ☐ 信用卡費用

☐ 行使消費者權利

☐ 其他（請指出：_____）

(請清楚列明，使被告得以知悉請求的理由)

第 頁 簡簽：

總請求金額：

_____澳門元，具體明細如下：

1. 本金：_____澳門元

2. 利息（如適用）：_____澳門元

（由_____年_____月_____日至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 按法定年利率 9.75% 計算

☐ 按約定利率計算，年利率_____%

3. 並加上自以下日期至付清之日的 ☐ 法定利息 / ☐ 約定利息：（選其一）

☐ 提訴日 ☐ 傳喚日 ☐ 判決日 ☐ 其他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注意：如沒有勾選以上任一項，法庭將不判處此部分的利息）

案件利益值：_____澳門元

（大寫：_____）

請求金額的計算方法如下：

（請清楚列明請求金額的計算方法及說明是否已包括利息或其他費用在內）

（如有需要，可使用附加頁）

證據：

1. ☐ 人證（詳見證人資料附頁）
2. ☐ 書證 合共_____份文件，編號由 1 至 _____
3. ☐ 其他證據聲請：_____

附同提交：

其他文件：_____

法定複本

★ 原告或其授權的代理人確認聲明：

本人已知悉注意事項及填寫指引中所列事項。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_____

原告或其授權的代理人簽名

（簽名須與身份證明文件所載式樣相同）